

文艺学与文化研究丛书

当代西方文论 中的文学述行理论

Literary Performative:
On the Speech-Act Dimension in
Contemporary Western Literary Theory

王建香 著

中国  广播电视出版社
CHINA RADIO & TELEVISION PUBLISHING HOUSE

文艺学与文化研究丛书

湖南省社会科学规划办项目“当代西方文论中的文学述行理论”成果

当代西方文论 中的文学述行理论

Literary Performative:
On the Speech-Act Dimension in
Contemporary Western Literary Theory

王建香 著

中国  广播电视出版社
CHINA RADIO & TELEVISION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当代西方文论中的文学述行理论/王建香著. —北京:
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 2009. 4
(文艺学与文化研究丛书)
ISBN 978-7-5043-4083-2

I. 当… II. 王… III. 文学理论—研究—西方国家
IV. 1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79056 号

当代西方文论中的文学述行理论

王建香 著

责任编辑 刘 媛

装帧设计 玖

出版发行 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

电 话 010-86093580 010-86093583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真武庙二条9号

邮 编 100045

网 址 www.crtip.com.cn

电子信箱 crtip8@sina.com

经 销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振兴源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87 毫米 × 1092 毫米 1/16

字 数 210(千)字

印 张 12

版 次 2009 年 4 月第 1 版 2009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043-4083-2

定 价 28.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印装有误 负责调换)

《文艺学与文化研究丛书》总序

童庆炳

世间万事万物都在变化着、发展着。我们研究着的专业——文学理论——也是如此。回想 20 世纪 80 年代初期,我们对“文艺为政治服务”这一“宪法性”口号产生了极大的反感,急于摆脱文艺的“他律”的束缚。我们开始热衷于文学的审美特性的研究,热衷于主体性的研究,随后又开始热衷于文学语言的研究,“自律”的研究成为时尚。可以说在文学理论这个园地里先后出现了“审美论转向”、“主体性转向”和“语言论转向”。实际上当我们实现这种“转向”之时或之前,西方的文学理论批评界,则开始了另一种“转向”,那就是文学研究的“文化”视野的勃兴。西方文论向文化视野转移,有其自身的原因。资本主义越是发展到晚期,自身的社会问题就越多。如种族冲突、阶级冲突、性别冲突、东方与西方的冲突、第一世界与第三世界的冲突、工业化与自然的冲突等等,都是他们不得不面对的严重问题。人们已经对兴起于 20 世纪四五十年代的“新批评”和五六十年代的结构主义文论感到不满足,因为他们主张文本绝对“自律”,以隔绝的眼光关注文本自身,就艺术谈艺术,就形式谈形式,完全脱离社会与现实,使读者无法从他们的笔下看到时代的面影和现实中的紧迫问题。阅读文学的大众,绝大多数总是关怀现实的。文学大众对“文本自足”的批评感到厌烦,他们要求有一种切中时弊的批评模式。这样就有一些理论批评家要超越“新批评”和结构主义,重新重视文学的“他律”性,他们强调文学艺术处于某种文化关系中,强调文学艺术作品不论如何“独立”,都不可能与社会文化毫无关系。相反,他们认为文学作品中有丰厚的文化意义,文学艺术作品不能不是文化的载体。文化视野的文学研究逐渐成“气候”,各种“主义”应运而生:针对种族身份认同问题,出现了“东方主义”批评;针对性别对立问题,出现了“女权主义”批评;针对第一世界与第三世界的冲突出现了“后殖民主义”批评;针对文本与历史的关系问题,出现了“新历史主义”……这种文化研究发展到极端,甚至提出了文学研究中的“反诗意”的观点。当西方兴起这些浪潮的时候,我们的理论界正在进行“审美”的狂欢、“主体”的狂欢和“语言”的狂欢,直到 20 世纪末,我们才发现我们又“落伍”了,要求走出“审美城”,呼吁建立中国的“文化研究”,“艺

术文化学”或“文化诗学”的要求也被提出来了。

但是我认为,我们今天提出文学的文化研究,并不是在西方的面前“落伍”的问题。文学的文化研究的根源在中国自身的现实。近二十年来,随着改革开放的发展,随着市场经济的实行,人民的物质生活有了很大的提高,社会出现了不少可喜的新变化,故步自封的局面被打破,思想解放冲破了许多原本是封建刻板的条条框框。这是一方面。但是另一方面也是毋庸讳言的,伴随着市场经济的推行,出现了一些严重的社会文化问题。总起来看,主要的是“拜物主义”、“拜金主义”、“商业主义”等。“物”、“金”、“商业”都是好东西,在一定的条件下甚至是我們追求的东西,但是一旦“惟”这些东西为圭臬,为上帝,为神明,那么物欲、金钱欲、情欲、交换欲等人的生物性欲望就主宰了人的精神世界,人文理想就受到了侵蚀、压迫和消解,道德水准下降,腐败现象蔓延。在这种情况下,人民群众和有社会责任感的人文知识分子,对文学艺术中一味宣扬上述种种生物性欲望的作品表示不满,对于一味玩弄语言形式的作品不满,对于没有血性的、没有爱憎的、没有鲜明文化价值取向的作品不满,要求理论批评家不能不关心现实。同时也不满过分专注于作品形式的“内部研究”和过分关注于诗情画意的审美批评,希望文学研究和批评更多地触及社会现实问题,并回答人的生存境遇问题,例如,精神文明与物质文明关系问题、都市与乡村问题、东西部问题、廉政问题、弱势群体问题、古今问题、中西问题、性别问题、大众文化问题、文本的价值阅读问题……不但如此,而且在解读古代文学与外国文学作品的时候,也要放到原有的历史文化语境中去把握和分析,揭示其真实的文化蕴涵,以便帮助今人了解古人和外国人是如何来解答他们生活的时代的社会文化问题的。所以,我们今天在文学理论学科中强调文化视角和文化语境,乃是根植于我们自身现实的土壤中,并非完全从外国搬过来的。

文学理论学科要发展,就不能不随着时代的要求做出新的应对。目前开始受到重视的文化研究,对文学理论学科来说,既是挑战,也是机遇。文化研究的所谓跨学科反学科的方法,可能冲垮原有的文学理论学科的知识体系,过分政治化的话语,过分“社会学”化的话语,也可能重新让文学理论面临“为政治服务”的痛苦记忆,面临学科体系受到冲击的危险,这不能不说是文学理论面临的挑战。但是,文化研究如果不一味滑向所谓的“日常生活审美化”的研究,不一味坚持其二元对立的僵硬的方法,那么由于文化研究跨学科的开阔视野和关怀现实的品格,也可以扩大文学理论研究的领域,密切与社会现实的关系,使文学理论焕发出又一届青春,使文学理论原有格局发生变化,这难道不是一个发展自己的绝好的机遇吗?

西方流行的文化研究中带有真理性的观点和做法,如跨学科多学科的研究

方法,重视文学艺术与语言、神话、宗教、历史、科学关系的研究,我们可以有分析地加以借鉴。世界上一切好的又是适用的东西我们都可以拿过来,这不是什么丢脸的事情。但我们有我们自身的社会现实问题,我们要从我们的社会现实问题出发,文化研究应该走自己的路。对于西方那种过分政治化的文化研究,对于“反诗意”的文化研究,我们认为不足取的。我们大可不必走西方那种以一种方法取代另一种方法的路子。文学理论的建设应该是累积性的,如“文革”前几十年来积累起来的社会历史批评经验,在经历过“文革”的教训之后,在新时期开始那些年代所取得的关于文学审美特性的成果,关于文学语言特征的成果,还有其他一些成果,只要是好的,具有真理性的,不但要继承下来,而且要继续研究下去。在审美、主体、语言和其他方面,仍然有发展的广阔的空间。

对于文学的文化研究来说,文学的诗情画意是其生命的魅力所在,怎么能把“诗意”“反”掉呢?我们仍然坚持,文学批评的第一要务是确定对象美学上的优点,如果对象经不住美学的检验的话,就不值得进行历史文化的批评了。文学是诗情画意的,但我们又说文学是文化的。诗情画意的文学本身包含了神话、宗教、历史、科学、伦理、道德、政治、哲学等文化含蕴。在优秀的文学作品中,诗情画意与文化含蕴是融为一体的,不能分离的。中国的文化研究应该而且可以放开视野,从文学的诗情画意和文化含蕴的结合部来开拓文学理论的园地。这样,“文化诗学”就不能不是文学理论发展的一个重要趋势。

“文化诗学”仍然是“诗学”(广义的),保持和发展审美的批评是必要的;但又是文化的,从跨学科的文化视野,把所谓的“内部研究”与“外部研究”贯通起来,通过对文学文本的分析,广泛而深入地接触和联系现实仍然是发展文学理论批评的重要机遇。“文化诗学”将有广阔的学术前景。

我们不必照搬西方的文化研究。外国的文化研究与我们的文化研究究竟有什么异同?一般认为,国外的文化研究是从英国伯明翰文化研究中心开始兴起和发展起来的,主要特色是一种政治批判,认为资本主义到了晚期,早期的残酷剥削和压迫已经被文化的渗透所代替,是让人异化,舒舒服服地变成奴隶,成了奴隶还感觉不到。文化研究就是这样一种对资本主义的政治批判。它关键的词语是种族问题和东方主义、性别问题和女性主义、地域问题和社群主义、阶级问题和社会主义、古今问题和新历史主义等。其研究是从西方的社会历史文化条件出发,而选取了这样一些话题进行研究,从而形成一批批的文艺学流派。我们的文化研究则要走自己的路,或者说要按照中国自身的文化实际来确定我们自身的文化诗学的思路。

我现在所想到的是,文化诗学研究就其基本原则说可以有五点:

第一是历史优先原则。文化语境的研究,不论我们是研究现代的文学问题

还是古代的文学问题,都必须把问题放置到原有的历史文化语境中去把握。尽管绝对真实的历史文化背景往往难以追寻,但是无论如何难,我们还是要自觉地去。过去我们的研究也常这样做,但我们常常不够自觉。更多的时候,就理论问题谈理论问题,注意的是观点和形式逻辑,所以别的专业的人士常说我们搞理论的人所写的文章比较空。文化诗学应该自觉改变这种状况,使我们讨论的问题进入历史、社会、文化语境,在历史、文化语境中我们所讨论问题的针对性自然会凸现出来,自然会摆脱那种脱离现实的状态。

第二是对话原则。无论是研究作家作品,还是研究前人的文学理论,都是对于作家、作品或原有理论家、理论作品的一种阐释。这种阐释不是独语,而是一种对话。我一直主张古今要对话,古和今是两个主体,要进行对话,要把古代的东西激活,然后进行对话。这个问题是很重要的。其次是中西的问题。与古今问题一样,哪些可以全球化,哪些不可以全球化。实际上这也是文化研究中很热的一个问题,这里面问题很多。我认为,中西问题是一个对话和共享的问题。另外,作为研究者的我们与作为研究对象的作家或理论家的一种对话。对话要真正的平等才能深入地展开。就像我们在朋友之间的交谈,一定要平等相待,十分的恳切和真诚,彼此才能敞开心扉,通过交谈,做到双方都受到教益。我们在对作家(作品)、理论家(理论著作)的研究中也应该是如此。把对象也当成一个值得尊崇的主体,想尽一切办法激活它,让它似乎也真的成为一个鲜活的主体,能够袒露自己的真意;而作为研究者也自然是一个主体,能以商榷的态度,而不是以强加于人的态度,与对象实现真实的对话。只有在这种对话中,研究才是比较客观的和可靠的,而不是主观的、随意的。

第三是自洽原则。文化诗学的研究,应该是圆融的,能够自圆其说的。例如其中的阐释、比较,不能自相矛盾或前后矛盾,应该在观点和方法上一以贯之,逻辑上能自洽而圆通。你完全可以提出自己的新的解释和新的比较,但必须合情合理。所有片面的论述,其中弱点之一,就是不能逻辑自洽。

第四是联系现实问题原则。学术研究完全可以为学术而学术。学术的独立性是应该受到尊重的。这一点早在上个世纪初的杰出学者王国维就说得很清楚。但文化诗学的思路则如上面所述,应该从现实问题出发,通过研究,提炼出某种文化精神或诗性精神来。这种文化精神或诗性精神正好是现实所缺失的东西,因此我们通过文化诗学所获得的成果可以弥补现实的不足,是对现实的一种回馈。当然,我们的研究可能不是对现实社会文化问题的正面研究,不可能像政治学、经济学、社会学、法学等研究那样正面解决社会问题。但从诗学的视野出发的研究,可以以间接方式回应社会,不也很好吗!我们的社会发展到今天,累积的问题很多。文化诗学应该有问题意识,我们中国有自己的

国情,我们的文化研究应该找到我们自己的问题。

最后一点,就是我们无论如何不可放弃对诗意的追求。文化视角无论如何不要摒弃诗意视角。我们要文化,但也要诗意、语言等等。大可不必从一个极端走向另一个极端。我们可以而且应该是文学艺术的诗情画意的守望者。

序 言

陶东风

建香的博士学位论文就要出版了,作为导师,我感到由衷的高兴。

建香选择的是一个在西方理论界非常重要而国内相关研究却相对薄弱的题目,这个题目极富前沿性和挑战性。如果对二十世纪西方理论,尤其是语言学理论没有相当程度的了解,或者缺少扎实的外语功底,是不敢轻易做这个题目的。我当时之所以敢于肯定她的这个选题,就是因为我知道她在这两个方面都很强。

所谓文学述行,就是将文学视为一种以言行事的言语行为,而不只是印在纸上的白纸黑字。作者在一定的语境和规约下发出一个言语行为,读者也在自己的语境和规约下理解和阐释这一言语行为,并同时发出另一个言语行为。文学述行理论是在奥斯汀首创的言语行为理论的直接启发和影响下形成的,奥斯汀强调语言“言即行”、“说即做”的特性,成为20世纪70年代后影响西方文论最重要的理论资源之一。塞尔登主编的《剑桥文学批评史》就专辟一章论述言语行为理论和文学研究的关系,使它与符号学、结构主义、解构主义、阐释学等一起共同组成影响文学批评“从形式主义到后结构主义”的一部分。

文学述行理论发端于20世纪70年代奥赫曼等人的最初尝试,后经不断发展、更新、完善,到今天已有近40年的发展历史。如今它已成为一种人们无法不予以重视的文学理论和批评视角。卡勒在谈到文学述行的现状和未来时说,言语行为理论中的“言语行为”、“述行”等范畴已“使得文学的意义和效果成为西方文学和文化理论中的重大议题”。但非常遗憾的是,国内文学理论界对文学言语行为理论的介绍和研究可以说还很不充分(虽然语言学界对言语行为理论的介绍研究相对多些),只有少数几个学者的几篇文章对它有所涉及。这就充分显示了建香这个选题的意义。

建香的论文全面探讨了文学述行理论在不同语境、不同理论家那里所呈现出来的诸种不同形态,揭示了文学述行内在的规范与语境、文学述行与意义生产、文学述行的运作机制、文学文本与社会现实之间以及文学述行理论与文学摹仿说、表现说、实用说和客观说之间的复杂关系,为思考新的文化环境和传播

环境下的文学意义及其生产机制提供不同的视角,对中国文学理论建设具有重要的启示意义(建香的论文对文学述行理论的代表性理论家——从费什、德里达、德曼,到希利斯·米勒——一一做了介绍和评述,在这里我不多介绍)。

建香的论文的可贵之处还不只是在介绍了文学述行理论,更在从一个特殊的角度与历史上各种文论,尤其是与“摹仿说”和“客观说”展开了对话。文学述行理论既强调文学文本的相对独立性和自我赋权性,又注意到了文学有效述行的复杂性。它不是在世界、作者、读者或文本自身的某一个维度上寻找答案,而是考量文学意义生产中各要素的合力,不仅关注文学话语的言内意义,更是将重点放在文学话语的言外行为和言后行为。它认为文学作品所建构的文本世界,既不单向指涉外在世界,也不是一个自足系统,而是一个生产观念、事件和世界的场所。对于习惯于从自律或者他律、功利或非功利等二元对立框架思考文学问题的中国文学理论界而言,这种作为行为的文学的观念或许是陌生的,但却是一个极具理论生长潜力的命题。

为什么说文学是一种行为?文学通过语言所行何事?这个问题当然应该在意义生产和交往的层面上来理解。文学述行所要处理的问题概括地说就是文学究竟如何生产意义的问题。言语行为理论认为,话语述行的过程就是意义生产的过程,任何言语行为都是为了在说者与听者之间达成成功的交流,因此,对一个话语功能和意义的判断,不能单以其语言形式为依据,而应该同时考虑语用的维度。就此而言,文学述行理论的提出,首先就是为了纠正形式主义和新批评无视文学意义生产的复杂机制之弊。文学述行理论在这方面为我们提供了很多有益的启示。比如米勒从阅读角度来看文学述行如何生产意义。他认为,文学阅读或批评,不仅是要了解语言及其规律,即语言是什么,还要了解语言做了什么、语言能做什么;不仅要调查文学的社会学意义,还要调查文学是如何通过生产意义和价值影响个人生活和社会生活的。因此他提倡一种在文学的修辞学研究和文学的外部关系研究之间做一调停,提倡一种既尊重又质疑的“多元的解构批评”。总之,文学述行理论回答文学意义生产时,强调作者、读者、文本和语境的共同作用,认为多重合作是文学话语成功述行的必要条件;在处理文学与现实关系上,文学述行理论强调两者之间的互文性关系。这些都体现了它比以往文学理论,尤其是比形式主义文论更具潜力和包容性的理论特征。

我对于文学述行理论的了解是相当肤浅的,建香在这方面无疑比我强得多,可以作我的老师。我这个导师其实没有能够在一个具体问题上给予她什么指导,我所做的,除了不断地鼓励她以外,也就是在论文的结构以及文学述行理论与西方其他理论的关系上提出一些建议而已。

建香是一个非常刻苦用功、奋发好强、具有超强的意志和体力的好学生。作为一个在职博士生,作为一个尽职的妻子和母亲,她除了完成博士论文以外,还要在她任职的学校上课,带研究生,还要照顾家庭。她付出了比一般博士研究生多几倍的努力。在和学生聚会的时候,我总是拿她作为榜样来激励学生。我相信以建香的学术功底、外语水平、坚强意志以及聪明才智,她学术的黄金时期还在后头。

是为序。

陶东风

2008年9月30日于北京

目 录

《文艺学与文化研究丛书》总序 童庆炳 / 1

序 言 陶东风 / 1

绪 论 / 1

第一节 言语行为与文学述行范畴 / 2

第二节 文学述行理论的生成语境 / 11

第三节 文学述行研究在西方与中国 / 15

第一章 文学话语的述行可能 / 23

第一节 奥斯汀的困境：“无效”述行？ / 23

一、“空洞”、“寄生”与“苍白” / 23

二、陷入“泥淖”或开放论域 / 26

第二节 塞尔的辩解：文学“佯装”述行 / 29

一、“间接言语行为” / 30

二、“不带欺骗目的的伪述行” / 33

第三节 奥赫曼的悖论：“伪言语行为”？ / 36

一、文学：一种“伪言语行为” / 37

二、悖论：寄生与述行的两难 / 40

第二章 文学话语的述行形态 / 43

第一节 费什：通过读者“行事”的文学述行 / 43

一、与日常话语等值 / 44

二、读者“创造”文学 / 47

第二节 德里达：作为“典范”的文学述行 / 49

一、从奥斯汀的困境出发 / 50	
二、与日常话语互为“补充” / 52	
第三节 德曼:作为“修辞”的文学述行 / 58	
一、话语的“物质性” / 59	
二、“反讽”的述行 / 61	
第四节 米勒:与“表述”合一的文学述行 / 66	
一、写作、阅读皆述行 / 66	
二、自动述行的文学 / 69	
 第三章 文学述行的规约与语境 / 73	
第一节 言语行为的社会规约 / 74	
一、规约与语境:奥斯汀的现实关切 / 75	
二、构成规则:塞尔的制度事实 / 77	
第二节 文学述行的阐释语境 / 81	
一、摹仿日常规约:奥赫曼的文学世界 / 82	
二、受约束的行动:费什的阐释共同体 / 84	
第三节 文学述行的模式与伦理 / 87	
一、重复与引录:德里达的文学述行模式 / 88	
二、客观性与异质性:米勒的阅读伦理 / 92	
 第四章 文学述行与意义生产 / 97	
第一节 走出新批评的藩篱:费什的读者阐释行为 / 97	
第二节 抵御文本意义神话:德曼的文学修辞批评 / 100	
第三节 尊重与质疑的结合:米勒的双重阅读 / 106	
 第五章 文学述行的运作机制 / 111	
第一节 自我赋权:文学述行的自我指涉 / 111	
第二节 读者行动:文学述行的现实指向 / 117	
第三节 多重合作:文学述行的实现条件 / 119	
 第六章 文学述行与社会现实 / 123	
第一节 摹仿:文学话语对现实的依附? / 124	
第二节 规约:文学述行与现实的连接 / 126	
第三节 述行:文学话语对现实的影响 / 128	

第四节 现实:述行与文化研究的契合 / 134

结 语 / 140

第一节 融合与建构:文学述行的理论品格 / 141

第二节 跨界与展开:走向文化述行的趋势 / 143

参考文献 / 147

索 引 / 164

后 记 / 171

绪 论

20 世纪文论的“语言论转向”(linguistic turn)已成为人们的共识。“能指”、“所指”等一批来自索绪尔(Ferdinand de Saussure)语言学中的术语已成为人们熟知的文论范畴,并促成了文论话语的重大转型。西方当代文论形成了以俄国形式主义、英美新批评、结构主义等为代表的,以关注文学的形式属性为特征的一系列理论,将文论的目光引向了文本内部。文学的形式属性、文学文本的相对独立性成为文论主要关切的问题。这一转向从 20 世纪二、三十年代发端,至五、六十年代一直占据西方当代文论的主流位置。

相对而言,由当代英国语言哲学家奥斯汀(J. L. Austin, 1911 - 1960)提出,由格莱斯(Paul Grice)、塞尔(John Searle)等人发展完善的言语行为理论(speech-act theory)则将注意力从过分关注话语的形式属性转向了话语作为行为的语用属性。它“不关心语言自身的语法结构,也不热衷于语言的潜在系统,而要知道人们以言能做什么事,如何去做,会产生什么效果”^①。因此,言语行为理论认为语言主要是关乎使用者(包括说者/作者和听者/读者)和语境的语言,而不仅是关乎真值的、无生命的客观形式的语言。这一理论为思考文学作为一种社会实践,关注文学意义生产时作者、文本、读者和语境之间复杂的互动关系提供了新视域。20 世纪 70 年代,从读者反应批评到解构主义文论,奥赫曼(Richard Ohmann)、普拉特(Mary Louise Pratt)、费什(Stanley Fish)、伊瑟尔(Wolfgang Iser)、德里达(Jacques Derrida)、德曼(Paul de Man)、米勒(J. Hillis Miller)等一批理论家纷纷运用它来展开对文学的思考,形成了文论继索绪尔等人引发的语言论转向之后,又一重要的吸纳语言哲学思想资源的潮流。

自 20 世纪 50 年代末由奥斯汀提出之后,言语行为理论逐渐在语言学、哲学、人类学、文学、文化研究等众多领域得到了发展和应用。70 年代初,言语行为理论被引入西方当代文论,为文学研究“提供了一种新的谈话语境的方式,不仅谈话语境表层的语法属性,同样也考虑这些话语产生的语境,参与者的意图、

① 顾曰国. John Searle 的言语行为理论:批判与借鉴[J]. 国外语言学, 1994 (3): 10

态度和期望,参与者之间的关系,以及话语得以产生和接受发生作用的无言的(unspoken)规则和规约。”^①学者们纷纷利用言语行为理论,重新思考文学的定义、功能和地位,文学与社会现实、与日常话语之间的关系,文学作品内部话语的力量等问题,形成并发展了一套较为系统的文学述行理论,形成了与文学摹仿说(mimetic theory)、表现说(expressive theory)、实用说(pragmatic theory)、客观说(objective theory)^②并列的另一重要的文论思想和文学批评视角,开启了文学研究的新路径。

第一节 言语行为与文学述行范畴

“言语行为”和“述行”范畴是言语行为理论中的关键术语。言语行为(speech act)指的是一种通过话语而实施的行为,譬如发出警告、做出承诺或者与人打招呼等。而与“言语行为”密切相关的“述行”(performative)^③概念则指一种这样的话语,它用语言来实施其所指的事情,而不是描述它的状态。奥斯汀说:“这个名词(指‘述行句’performative sentence, performative utterance 或 a performative。)当然出自动词‘实施’(perform),其名词是‘行动、行为’(action)。它的意思是,说出一句话就是实施一个行动,而不只是说了什么东西而已。”^④

传统的语言学观点认为,语言都是用来记录或陈述外在事物或人的思想经验的,因此都是描述性的,都可以用真假值来检验:能够证实的就是“真陈述”(true-statements),否则就是“伪陈述”(pseudo-statements)或“毫无意义的符号”(nonsense);一个陈述句的任务就是‘描述’事物的状态,或者‘陈述事实’,其结果非真即假”^⑤。对这种普遍的假设,奥斯汀将其称为“描述谬误”(descriptive fallacy)^⑥或“真/假崇拜”(true/false fetish)^⑦。因此,奥斯汀提出了他的言语行为理论,企图在语言哲学领域发起“一场历史上最伟大的、最有益的”革命^⑧。

① Mary Louise Pratt, *Toward a Speech Act Theory of Literary Discourse*, Bloomingto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1977, p86.

② 这是艾布拉姆斯(M. H. Abrams)在《镜与灯》中按照世界、作者、读者、文本自身等四个维度归纳出来的四种文学批评方法。

③ 也有人译为“施为”、“施行”、“践行”、“施事”、“表演”等。

④ J. L. Austin, *How to Do Things with Words*,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5, p6-7.

⑤ Ibid, p1.

⑥ Ibid, p3.

⑦ Ibid, p151.

⑧ Ibid, p3.

奥斯汀的言语行为理论思想主要体现在《如何以言行事》(*How to Do Things with Words*, 1962)一书中。这本小册子是他的学生乌姆森(J. O. Urmson)在他逝世后根据他1955年在哈佛大学的演讲笔记整理而成。奥斯汀的言语行为理论旨在回答语言是怎样“行”,而不是“指”的,其中心思想是“说就是做”,“言就是行”。从打招呼、下赌注、许诺、命名到结婚等都是以言行事,都是一种述行。它们不是对现实的真假描述,而是带来行动,改变说话者、听话者或者环境的状况。

奥斯汀首先提出要区分“表述话语/述行话语”(constative utterance/performative utterance):“表述话语”指仅仅描写、报道事情状态的话语,而“述行话语”则不是描写或报道事情的状态,其本身就在做事。比如在婚礼中说“我愿意”不是报道一场婚礼的状况,而是“我”正在实施许诺这一行为。因此,有些话语在被说出的同时,实际上是在实施某个行为,如说“对不起”的同时施行了道歉行为,“我宣布你们为夫妻”即为一种宣告行为。如果说表述话语是在描述客观真实的话,那么述行话语则是在实现或者生产社会现实,也就是说,其指涉的对象不是客观先在的,而是由它自身生产出来的。用佩特雷(Sandy Petrey)的话来说:“表述话语描述世界,而述行话语成为世界的一部分。”^①

当然,并不是每个话语都能成功或愉快地述行。“说出一句话要想达到述行效果,或者愉快地完成一个行为,首先必须满足很多其它事情”^②,奥斯汀为此曾提出“六大条件”:(1)必须存在一套被普遍认可的、能带来规约性效果的规约程序,这一程序包括由特定的人在特定的情境中所讲的话;(2)在某一具体事件中,特定的人和特定的情境必须符合特定程序的要求;(3)程序必须由对话双方正确而(4)彻底地执行。(5)通常,这一程序设计出来供那些具有一定的思维能力和情感的人使用,为参与方开启某种行为的结果,然后参与者,也是求助这套程序的人也必须具有思想和情感,因此,参与双方必须有完成这一行为的意图,而且(6)接下来必须真正完成这一行为。”^③这些条件虽然为后人,尤其是奥斯汀的学生塞尔所发展和完善,但是后来的研究者似乎更愿意回到奥斯汀这里。对他们来说,这些条件仍然是言语行为的试金石:是不是言语行为,能不能成功地完成述行,都需要用这些条件来检验。

经过进一步研究后,奥斯汀又发现,其实所有的话语都是述行话语,或者更准确地说,我们“无法将述行话语和表述话语区分开来,因为通常情况下同一个

① Sandy Petrey, *Speech Acts and Literary Theory*,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1990, p4.

② J. L. Austin, *How to Do Things with Words*,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5, p14.

③ Ibid, p14 - 15.